

衡阳市财政局

衡财农指〔2021〕378号

衡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市级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祁东县

:

为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深入推进我市乡村振兴工作，经研究并报市政府批准，现将 2021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以下简称衔接资金）下达你县（市）区，具体项目及金额见附件。相应列入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”，列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”，并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：

一、本次采取因素分配安排到县（市）区资金，参照各县（市）区建制行政村数量（不含本次安排补短板项目村），按 1 万元/村标准计算分配；

二、尽快与乡村振兴部门衔接，及时准确将资金落实到村，并与中央、省级及县级财政衔接资金统筹使用，专项用于支持村级集体经济产业发展；

三、加快资金拨付和项目实施工作，原则上应于当年执行完毕。

附件：1.2021 年市级财政衔接资金分配总表

2.2021 年市级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分配明细表

3.2021 年市级财政衔接资金因素分配明细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衡阳市乡村振兴局

衡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1 年 11 月 24 日印发

附件1

2021年市级财政衔接资金分配总表

单位：万元

县市区	金 额			备注
	小计	因素分配	项目分配	
祁东县	347	294	53	

附件2

2021年市级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分配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县市区	项目实施单位	项目实施内容	金额	备注
祁东县小计			53	
祁东县	金桥镇人民政府	基础设施建设	10	
祁东县	乌江镇人民政府	基础设施建设	10	
祁东县	过水坪镇福炎村	修路	8	
祁东县	蒋家桥镇小坪村	乡村振兴建设资金	5	
祁东县	白鹤街道办前丰居委会	基础设施建设	20	

附件3

2021年市级财政衔接资金因素分配明细表

县市区	建制行政村（个）	已安排项目村（个）	因素分配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祁东县	296	2	294	1万元/村